

2022 年度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受委托承担涉案财物价格鉴定和涉税财物价格认定。

（二）承担价格争议调解处理的具体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事业单位	10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聚焦“更快落实、更优服务、更高质量”，做强涉刑价格认定主体业务，做优涉纪监价格认定重点业务，做实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涉税财物价格认定等拓展业务，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情况下，扎实有序推进价格认定各项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服务司法公正，承担市级和鼓楼、台江、晋安三个区的刑事案件涉案财物价格认定。认真落实国家中心《关于进一步做好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的通知》，至2022年11月底全市开展涉案财物价格认定4430件，标的金额1.22亿元。市中心协助公安机关开展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2445件，出具价格认定报告842件，出具相关通知1603份，有效保障司法工作的顺利进行。今年配合我市开展的打击整治海上非法采运海砂专项行动，组织指导全市做好涉案海砂价格认定工作，目前全市共开展涉案海砂价格认定33起，涉案金额582万元，数量超10万立方米。

（二）服务反腐倡廉工作，承担涉纪检监察案件财物价格认定。2022我中心办理涉纪价格认定8件，涉案金额2263万元。与市纪委监委建立了《关于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的协调机制》，加强常态化沟通协调，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优质高效完成工作任务。

（三）维护正常财税价格秩序，开展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主要是协助税务部门开展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认定，对城区住宅和非住宅类存量房基准价格进行采集评估和数据核验，在原有的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系统上不断完善基准价格数据库。今年我市（五城区）新增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952条。

（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进我市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开展。5月1日《福建省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办法》正式实施后，我市价格认定机构加大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的宣传力度，推动办法迅速贯彻落实。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站项目作为福州市发改委培育的综治平安建设工作亮点项目。目前已在全市社区、商场、企业、乡村设立了53个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站。今年全市开展了价格争议调解18件。为规范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站制度建设，制定了《福州市价格认证中心价格争议调解员培训制度》。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0.89	本年支出合计	300.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300.89	总计	300.8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00.89	300.8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257.52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57.52	257.52	0.0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57.52	257.5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	1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	1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1	3.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7	2.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00.89	227.82	73.06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184.45	73.06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57.52	184.45	73.06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57.52	184.45	73.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	1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	1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1	3.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7	2.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257.5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	24.7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66	18.66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0.89	本年支出合计	300.89	300.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00.89	总计	300.89	300.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89	227.82	73.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184.45	73.0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57.52	184.45	73.06
2010450	事业运行	257.52	184.45	7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24.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	10.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7	10.8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	3.3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	18.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	18.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8	13.4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1	3.1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7	2.0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2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35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91.8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28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7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	30207	邮电费	0.8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 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 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 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 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 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0.29	31299	其他对企业 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10.45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 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4.93	39908	对民间非营 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 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 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 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 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0.13	公用经费合计					7.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2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2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29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300.89 万元，支出总计 300.8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87.06 万元，增长 40.71%；支出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39.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300.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7.06万元，增长40.7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8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300.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41万元，增长39.6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7.8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0.13 万元，公用支出 7.69 万元。

2. 项目支出 73.0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00.89 万元，支出总计 300.8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87.06 万元，增长 40.71%；支出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39.64%。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0.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39.6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32 万元，增长 47.8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3 万元，增长 21.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三)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3 万元，下降 11.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享受住房补贴人员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7.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0.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4.7%；较上年减少0.20万元，下降40.56%。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切实落实政府真正过“紧日子”的要求，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全年预算数一致；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33%；较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24.4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全年预算数一致；较上年增加0万元。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33%；较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24.48%。主要是根据市财政切实落实政府真正过“紧日子”的要求，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上年结转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上年结转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上年结转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5.2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6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5.2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5 个、1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外出办事用；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榕政办【2012】174 文精神，用于存量房年度数据更新、系统维护、编外人员工资等					
主要成效		对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基准价格进行认定，得出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60.00	60.00	34.69	10	57.82	0
	其中：	60.00	60.00	34.69	—	57.82	

	当年 财政 拨款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 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税务部门存量房屋征税系统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			认定出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合计 10723 个，涵盖 5 个区 8 类房产，供税务机关核定征收使用，有效保障了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了存量房交易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认证涉税存量房覆盖城区数	≥5 个	5	25	25		
		质量 指标	价格数据准确率	≥95%	100	19	19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率	≥95%	57.82	3	1.83	2022 年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认定工作按照市税务局的要求在 2023 年开展，相关费用未支付。建议将该项工作的开展时间安排在年初，保障相关费用及时支出。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57.82	3	1.83	2022 年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认定工作按照市税务局的要求在 2023 年开展，相关费用未支付。建议将该项工作的开展时间安排在年初，保障相关费用及时支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末福州地区商品房、存量房基准价格累计完成率	≥7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相关方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7.66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	房地产市场是一个动态		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成果应及时进行调整更新，使存量房交易计				

	题	市场, 为了保持存量房标准房基准价格认定成果的现实性, 存量房交易计税基准价格实行动态调整。因目前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系统运行较顺畅, 2022 年税务部门未提出对基准价格进行全面调整, 故相关费用未支付。	税价格更加公平公正, 提高产出效益。
	资金管理问题	2022 年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认定工作按照市税务局的要求在 2023 年开展, 相关费用未支付。	建议税务部门将该项工作的开展时间安排在年初, 保障相关费用及时支出, 提高预算执行率, 实现成本目标。

2.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上年结转)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对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基准价格进行认定, 得出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 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 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 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4.84	4.84	4.84	10	100.00	10	
	其中：当 年财政拨 款	4.84	4.84	4.8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形成福州市城区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保证地税部门存量房室征税系统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			认定出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合计 10723 个，涵盖 5 个区 8 类房产，供税务机关核定征收使用，有效保障了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了存量房交易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累计形成福州地区商品房屋、存量房基准房价数量	≥6000 个	10723	8	8	
			存量房形态种类	≥8 种	8	7	7	

		存量房覆盖面	≥5 区	5	7	7	
		制定工作方案数量	≥8 类	8	7	7	
	质量指标	存量房基准价格准确率	≥95%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率	≥95%	100	7	7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末福州地区商品房、存量房基准价格累计完成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交易人申请复议数	<6 次	0	5	5
		服务对象满意	使用部门满意率	≥95%	100	5	5

		度 指 标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 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3.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用于数据库维护、市内异地的实物勘验、价格调查交通费、印刷费等						
主要成效	保障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为定罪量刑提供准确的价格依据。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88	2.88	2.88	10	100.00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8	2.88	2.8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出具价格认定报告，为定罪量刑提供价格依据。			2022年共出具刑事案件价格认定报告1158件，价格认定及时准确，无出现提出复核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价格数据库维护次数	≥12次	12	15	15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率	$\geq 95\%$	100	10	10	1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geq 95\%$	100	10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末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	$\geq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合申请数	≤ 5 次	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30 个字)										
--------	--	--	--	--	--	--	--	--	--	--

4.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上年结转）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保障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为定罪量刑提供准确的价格依据。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8	0.98	0.9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8	0.98	0.9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出具价格认定报告，为定罪量刑提供价格依据。		2022年共出具刑事案件价格认定报告1158件，价格认定及时准确，无出现提出复核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价格数据库维护次数	≥12次	12	10	10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完成件数	≥1000件	1158	10	10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半年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	≥95%	100	30	30		

标	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认定结论提出 复核申请数	<5 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 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5.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	------------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用于市内异地实物勘验、价格调查交通费、外聘人员工资等						
主要成效		保障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3.80	23.80	16.92	10	71.09	5	
	其中：当 年财政拨 款	23.80	23.80	16.92	—	71.0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开展案件价格认定，出具价格认定报告，为办案提供价格依据。			2022年共出具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报告30份，价格认定及时准确，无出现提出复核的情况。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案件现场勘验数量	≥10次	30	20	20	

	质量指标	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率	≥95%	71.09	5	3.74	部分涉案价格认定标的涉及金额较高、技术鉴定较复杂，或需要异地开展市场调查，业务专项经费不足保障支出。建议相应增加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保障相关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71.09	5	3.74	部分涉案价格认定标的涉及金额较高、技术鉴定较复杂，或需要异地开展市场调查，业务专项经费不足保障支出。建议相应增加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保障相关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提供价格认定结论数量	≥15次	3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核申请数	<3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2.48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6.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上年结转)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州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保障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 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6	12.76	12.76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2.76	12.76	12.7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开展案件价格认定，出具价格认定报告，为办案提供价格依据。				2022年共出具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报告30份，价格认定及时准确，无出现提出复核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现场勘验数量	≥10次	30	10	10	
		质量指标	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率	≥95%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提供价格认定结论数量	≥15 次	3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末非刑事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	≥95%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核申请数	<3 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榕政办【2012】174 文精神，用于存量房年度数据更新、系统维护、编外人员工资等

（二）主要成效

对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基准价格进行认定，得出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7.66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认证涉税存量房覆盖城区数(个)，目标值 5，完成值 5，分值 25，得分 25。

2、质量指标

1) 价格数据准确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9, 得分 19。

3、时效指标

1) 启动及时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57.82, 分值 3, 得分 1.83。

4、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57.82, 分值 3, 得分 1.83。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年末福州地区商品房、存量房基准价格累计完成率(%), 目标值 75,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项目相关方满意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房地产市场是一个动态市场,为了保持存量房标准房基准价格认定成果的现实性,存量房交易计税基准价格实行动态调整。因目前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系统运行较顺畅,2022年税务部门未提出对基准价格进行全面调整,故相关费用未支付。

2. 2022年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认定工作按照市税务局的要求在2023年开展,相关费用未支付。

(二) 改进措施

1. 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成果应及时进行调整更新,使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更加公平公正,提高产出效益。

2. 建议税务部门将该项工作的开展时间安排在年初,保障相关费用及时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实现成本目标。

2.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上年结转)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认证涉税(存量房)估价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二) 主要成效

对福州城区住宅和非住宅存量房基准价格进行认定，得出存量房交易计税评估基准价格，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准确性，增加存量房交易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0 个，实际完成 10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累计形成福州地区商品房屋、存量房基准房价格数量(个)，目标值 6000，完成值 10723，分值 8，得分 8。

2) 存量房形态种类(种)，目标值 8，完成值 8，分值 7，得分 7。

3) 存量房覆盖面(区)，目标值 5，完成值 5，分值 7，得分 7。

4) 制定工作方案数量(类), 目标值 8, 完成值 8, 分值 7, 得分 7。

2、质量指标

1) 存量房基准价格准确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7, 得分 7。

3、时效指标

1) 项目启动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7, 得分 7。

4、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7, 得分 7。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年末福州地区商品房屋、存量房基准价格累计完成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交易人申请复议数(次), 目标值 6, 完成值 0, 分值 5, 得分 5。

2)使用部门满意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3.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用于数据库维护、市内异地的实物勘验、价格调查交通费、印刷费等

（二）主要成效

保障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为定罪量刑提供准确的价格依据。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年价格数据库维护次数(次)，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启动及时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4、成本指标

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年末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30,得分3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合申请数(次),目标值5,完成值5,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4.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上年结转）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非收费估价认证费（涉纪、公安评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二）主要成效

保障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为定罪量刑提供准确的价格依据。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年价格数据库维护次数(次)，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2)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完成件数(件)，目标值 1000，完成值 1158，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启动及时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4、成本指标

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半年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30,得分3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核申请数(次),目标值5,完成值0,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5.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用于市内异地实物勘验、价格调查交通费、外聘人员工资等

(二) 主要成效

保障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2.4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案件现场勘验数量(次)，目标值 10，完成值 30，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 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20，得分 20。

3、时效指标

1)启动及时率(%),目标值95,完成值71.09,分值5,得分3.74。

4、成本指标

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95,完成值71.09,分值5,得分3.74。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年提供价格认定结论数量(次),目标值15,完成值30,分值30,得分30。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核申请数(次),目标值3,完成值0,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6.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上年结转）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认证非刑事案件估价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二）主要成效

保障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及时开展，确保价格认定结论的公平、公正。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案件现场勘验数量（次），目标值 10，完成值 30，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非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准确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启动及时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5,得分15。

4、成本指标

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年提供价格认定结论数量(次),目标值15,完成值30,分值15,得分15。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年末非刑事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累计完成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5,得分15。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价格认定结论提出复核申请数(次),目标值3,完成值0,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